

广西子芸家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竞争性磋商文件

（全流程电子化评标）

项目编号：GGZC2024-C1-00295、00302-GXZY（重）

项目名称：仪器设备及耗材采购（重）

政府采购计划编号：GGZC[2024]295、302 号

采 购 人：贵港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子芸家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磋商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5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	17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审标准	17
第五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26
第六章	合同主要条款	46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广西子芸家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关于仪器设备及耗材采购（重）[项目编号：GGZC2024-C1-00295、00302-GXZY(重)]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仪器设备及耗材采购（重）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贵港市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j.gxgg.gov.cn>）“供应商注册入口”完成账号注册后，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模块自行下载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4月19日15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GZC2024-C1-00295、00302-GXZY(重)

项目名称：仪器设备及耗材采购（重）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

预算金额：人民币壹佰贰拾玖万柒仟玖佰捌拾叁元整（¥1,297,983.00）

最高限价：与预算金额一致

采购需求：采购畜禽产品质量卫生安全检验检测实验室仪器设备及耗材一批，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之日起7日内完成签订合同、全部货物供货、安装调试、技术培训并交付使用。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2) 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 生产或经营本次招标采购货物, 具备法人资格的供应商。

(3) 提交竞标文件截止日期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自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出之时起至截标时间前, 登陆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www.zcygov.cn) 自行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

2. 地点: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3. 方式: 网上下载。本项目不提供纸质文件, 由潜在供应商自行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下载采购文件(操作路径: 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电子响应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获取的采购文件编制。通过其他方式获取磋商文件的, 将有可能导致供应商无法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平台编制及上传响应文件。未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注册的供应商可在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前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进行注册。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需技术支持, 请致电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服热线: 95763。

4. 售价: 每本 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4 年 4 月 19 日 15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 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投标响应(本项目不要求投标供应商到达开标现场, 但供应商应派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准时在线出席电子开评标会议, 随时关注开评标进度, 如在开评标过程中有电子询标, 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电子询标函进行澄清回复。)

五、开启

时间: 2024 年 4 月 19 日 15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 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实行在线解密开启。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 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5)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2. 本次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www.gxzfcg.gov.cn）、贵港市政府采购网（<http://zfcg.ggcg.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 贵港）（<http://ggzy.jgswj.gxzf.gov.cn/ggggzy/>）上发布。

3. 在线竞标响应（电子竞标）说明

(1) 本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竞标响应（电子竞标），供应商需要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编制并加密的响应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将予以拒收。“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

（http://zfcg.gxzf.gov.cn/OfficeService/DownloadArea/2455918.html?utm=sites_group_front.b8b6c91.0.0.c51f9820a48111eabb9bcbdf01af125e）；电子竞标具体操作流程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在使用政采云竞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 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参与在线竞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 95763。

(2)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竞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 CA 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相关网站进行查阅。（电子标需要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建议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后立即办理。）

(3) 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

(4) 供应商可以参与现场开标（所需在线投标响应及解密开启设备自带）并提供以介质（U 盘或光盘等）存储的数据电文形成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

(5) 如电子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时，供应商可授权采购代理机构解密电子备份响应文件，需出示授权委托书并加盖公章。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可以通过以下三种方式递交：1. 以邮寄方式在响应文件解密截止时间前寄到贵港市港北区仙衣路益盛园 2 期南面 122 号广西子芸家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2. 响应文件解密截止时间前发送至广西子芸家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邮箱 2458335581@qq.com；3. 在响应文件解密截止时间前按要求密封并送达贵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逾期送达或未按要求密封将被拒收。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

(6) 供应商可以在截标前向我公司提供电子备份响应文件，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且无法通过政采云“异常处理”端口处理的视为响应文件撤回。

4. 监督部门：贵港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联系电话：0775-4555290, 0775-4564649

5. 相关业务联系单位及联系电话

CA 咨询(汇信公司)客服热线：400-888-4636

“政采云”平台客服电话：95763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贵港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地址：贵港市荷城路 1289 号

项目联系人：郑宏伟

联系方式：0775-291630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子芸家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贵港市港北区仙衣路益盛园 2 期南面 122 号

联系方式：0775-291683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黄红

电 话：0775-2916838

贵港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广西子芸家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8 日

第二章 磋商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1	项目名称：仪器设备及耗材采购（重） 项目编号：GGZC2024-C1-00295、00302-GXZY（重）
2	磋商供应商资格：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2）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生产或经营本次招标采购货物，具备法人资格的供应商。 （3）提交竞标文件截止日期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3	磋商报价及费用： 1、本项目磋商应以人民币报价； 2、不论磋商结果如何，磋商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3、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按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件“货物类”规定收取，方式为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采购代理服务费。 4、招标代理服务费缴纳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子芸家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西贵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场支行 银行账号：915212010112679111
4	响应文件：电子版一份。
5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4月19日15时30分之前将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上传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应按照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广西政府

	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竞标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
6	响应文件有效期：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后 60 天。
7	磋商时间：2024 年 4 月 19 日 15 时 30 分截标后 磋商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解密开启。 磋商前准备： 1、本项目实行网上磋商，采用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参与磋商，自行承担磋商一切费用。 2、各供应商应在截标前应确保成为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磋商或磋商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客户端请至网站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 磋商响应文件解密时间： 截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磋商供应商可以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磋商响应文件。若磋商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可以以电子备份磋商响应文件作为依据，若电子备份磋商响应文件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上传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被识别为不一致的，以电子备份磋商响应文件作为评审依据；磋商供应商按在线解密响应文件的，以在线解密的响应文件作为评审依据。若磋商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且未提供电子备份磋商响应文件的，视为响应文件撤回。
8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详见第四章）
9	本文件中描述磋商供应商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磋商供应商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文件有特殊规定外，磋商供应商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10	磋商主要内容及程序： 1. 本项目采购货物报价； 2. 本项目货物各类技术指标；

	3. 针对本项目的供货方案； 4. 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
11	付款方式： 本项目无预付款，全部采购货物交货验收、安装合格完毕后，由成交人向采购人提出付款书面申请并提供发票，采购人于 12 个月内一次性支付全部款项。
12	竞标保证金：本项目免收竞标保证金。
13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免收履约保证金。
14	预留采购份额：本项目为中小企业预留项目

磋商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文件仅适用于本文件中所叙述的货物、服务类采购项目。

2. 定义

2.1 竞争性磋商采购人：是指获得资金、贷款的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社会组织。本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人特指：贵港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2.2 竞争性磋商采购代理机构：竞争性磋商采购代理机构是指依法取得采购代理资格、从事竞争性磋商采购代理业务并提供相关服务的专门机构。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代理机构特指：广西子芸家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3 “磋商供应商”是指已经报名且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磋商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如果该供应商在本次磋商中成交，即成为“成交供应商”。

2.4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5 “响应文件”是指：磋商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磋商响应文件。

2.6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3. 磋商供应商的基本条件

3.1 供应商资格：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4. 磋商费用

4.1 磋商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类费用。

4.2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5. 竞争性磋商文件（以下简称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5.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6. 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6.1 本项目实行电子竞标，供应商应准备电子磋商响应文件：

6.1.1 电子响应文件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要求及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具体操作流程可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指南可在“<http://www.ccg-p-guangxi.gov.cn/PurchaseAdvisory/ImportantNotice/2866753.html>”下载。

★6.1.3 磋商响应文件启用顺序和效力：磋商响应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电子备份磋商响应文件。若磋商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可以以电子备份磋商响应文件作为依据，若电子备份磋商响应文件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上传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被识别为不一致的，以电子备份磋商响应文件作为评审依据；磋商供应商按时在线解密响应文件的，以在线解密的响应文件作为评审依据。若磋商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且未提供电子备份磋商响应文件的，视为响应文件撤回。

6.2 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本公司和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文本为主。

6.3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澄清、更改、补充、答疑等内容），承诺并履行本文件中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

6.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澄清、更改、补充、答疑等内容及附件进行编制。

6.5 如因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磋商小组评审造成困难，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分为价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两个部分组成。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详细编制磋商响应文件。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分为价格文件、资格文件和商务及技术文件三个部分组成。

6.6.1 价格文件

（1）磋商书；（必须提供）

（2）报价表；（必须提供）

6.6.2 资格文件；

★（1）磋商响应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4）贵港市政府采购项目竞标资格承诺函；（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5）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者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格式后附）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6）磋商响应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

6.6.3 商务和技术文件

★（1）货物配置清单（均不含报价）；（必须提供）

★（2）技术响应表；（必须提供）

★（3）商务响应表；（必须提供）

★（4）磋商供应商的服务承诺书（含交付使用期、售后维保、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服务承诺的内容和措施等，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5）磋商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结合磋商供应商自身情况及磋商文件其他要求和评分要素自行提供）。

★特别说明：（1）响应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若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专门标注的某关联点，并要求供应商在电子竞标系统中作出磋商响应的，如供应商未对关联点进行响应或者在响应文件其它内容进行描述，造成电子评审不能查询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各种复印件，须加盖磋商供应商 CA 签章，否则其磋商无效。

（3）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必须提供”的证明等材料，磋商供应商必须全部提供，缺一不可，否则磋商无效。

（4）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部分必须签字然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格式上传，无签字的视为磋商无效。

6.7 响应文件有效期：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7. 计量单位

7.1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三、磋商报价要求

8.1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磋商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8.2 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的货物全部工作。

四、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

9. 磋商响应文件的封装

9.1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中须加盖供应商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并根据“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及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磋商小组在评审时，点击评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某项要求，供应商的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未能关联定位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磋商小组在评审时如做出对供应商不利的评审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如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磋商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9.2 CA 签章上没有法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信息的，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线下签好字然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的格式即可。

9.3 磋商响应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磋商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10. 响应文件的递交

10.1 所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前上传递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电子响应文件的相关说明

（1）供应商进行电子竞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并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磋商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完成磋商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磋商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磋商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磋商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磋商响应文件。磋商截止时间后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2）如有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延长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约束。

11. 迟交的响应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或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五、响应文件评审及磋商的步骤

12.1 采购代理机构结束解密后，磋商小组接收所有的响应文件开始评审。

12.2 磋商小组评审响应文件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资格条件和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对资格条件不符合的供应商或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12.2 磋商小组对磋商资格条件及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从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 3 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根据财库〔2014〕214 号《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确定不少于 2 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资格条件不符合的供应商或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在政采云在线评标系统向供应商发起在线询标澄

清。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12.3 磋商

12.3.1 磋商时间及地点：按须知前附表规定。

12.3.2 磋商小组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顺序，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过程和重要磋商内容进行记录留存。

12.4 最后报价

12.4.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磋商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符合财库〔2014〕214 号《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第一项（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或第四项（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2 家。

12.4.2 最后报价是磋商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2.4.3 已经提交响应文件的磋商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12.4.4 小型和微型企业最终报价扣除计算。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投标产品全部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对投标报价给予 20% 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20%）；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其中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联合体投标报价给予 6% 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6%）。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关于我区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8〕24 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必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否则不予以认定）

根据《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必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以认定）

除上述情况外，评标价=竞价。

12.4.5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磋商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磋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财库〔2014〕214 号《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第一项（政府购买服务

项目)或第四项(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情形的,可以推荐2家成交候选磋商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依次按节能环保和自主创新产品优先、技术指标高优先、质量保证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排列并推荐。

12.5 响应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磋商活动终止。

12.6 在评标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由磋商小组现场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由全体磋商小组投票表决,以得票率二分之一以上专家的意见为准。

12.7 特别说明:

1. 磋商供应商磋商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或按磋商文件规定。磋商供应商磋商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2. 磋商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 磋商供应商在磋商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磋商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成交后发现的,成交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磋商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12.8 低于成本报价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磋商供应商的总报价明显低于其他磋商供应商的总报价或者明显低于采购预算价,有理由怀疑其总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磋商供应商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磋商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视作该磋商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磋商,其磋商无效。

12.9 最终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不得再与磋商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六、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及结果公告

13.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13.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在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七、质疑

14.1.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

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认为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成交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对招标采购人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14.2. 磋商供应商提出质疑、投诉，应当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相关规定，且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并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

14.3. 递交质疑函的联系事项：

接收部门：广西子芸家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775-2916838

地址：贵港市港北区仙衣路益盛园2期南面122号

如不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及上述要求质疑或投诉的，视为无效质疑或无效投诉，不予受理。

八、签订合同

15.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15.2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本项目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九、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16、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十、成交服务费

17、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向广西子芸家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一次付清成交服务费。

十一、适用法律

18、采购当事人的一切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相关规定。

十二、其他事项

19、所有与本磋商文件有关的函电请按下列通讯地址联系：

广西子芸家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537100

通讯地址：贵港市港北区仙衣路益盛园2期南面122号

电 话：0775-2916838

开户名称：广西子芸家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西贵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场支行

银行账号：915212010112679111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

说明：

1. 本需求表中的技术参数及其性能（配置）仅起参考作用，供应商可选用其他品牌型号替代，但这些替代的品牌型号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参考品牌型号及其技术参数性能（配置）要求。
2. 评标时如果发现本一览表中“技术参数及配置要求”中含有某一品牌特有的技术参数或限制要求，评标小组有权将其不作为实质性要求
3. 凡在“规格、型号等特殊要求”中表述为“标配”或“标准配置”的设备，磋商供应商应在竞标报价明细表、技术响应表中将其标配参数详细列明，否则该竞标无效。
4. 本项目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竞标。
5. 打“★”项号的技术参数为主要技术参数，必须满足，否则竞标无效。

序号		厂家_名称_货号	描述_纯度_型号	数量	单位	备注
1		电子天平	技术参数： 1、称重能力：120g 可读性：0.01mg 重复性：0.02mg 显示器：彩色触摸屏 校准：内部自动（isoCAL） 符合 USP(典型)的最小样品量：8.2g 尺寸(宽 x 长 x 高)：218 × 376 × 316 mm 线性：0.1 mg 称盘直径：80 mm 称量室高度：218 mm 典型稳定时间：6s 重量约：7.8 kg 2、全自动校准技术； ★3、彩色 TFT 触摸屏，允许佩戴棉质、硅胶和橡胶手套进行操作； 4、前置式物理水平泡装置，方便观察记录并确保水平状态的可靠性； ★5、内置水平控制功能，在天平非处于水平时会发出警告，并在屏幕上提供指导以帮助用户在最快的时间内将天平调至水平； 6、灵敏度温度漂移：2×10 ⁻⁶ /℃•Rnt； ★7、动态温度补偿，实时修正环境温度波动对称量结果的影响； ★8、中文背亮式液晶触摸屏技术，方便天平称量菜单及参数设置； ★9、内置单模块传感器(MonoBloc)，具有显著的抗冲击、抗过载性能；	1	台	

			★10、防风罩及称量室底盘，完全可拆卸、清洁，洒落样品回收也非常方便； 11、具有基础称量、统计称量、配方称量、密度称量等内置应用程序； 12、防风罩有效高度：235mm，外形尺寸尺寸(宽 x 长 x 高)：218 × 376 × 316 mm； 13、标配 RS232C 通讯接口，可将结果直接传输至 Excel 表格等； 14、内置时间和日期，符合 GxP 规范的称量结果打印输出； ★15、可通过互联网免费下载并更新系统软件；			
			16、仪器配置清单：天平主机 1 套、中/英文操作说明书 1 套，产品保修卡 1 套、天平清洁用刷子 1 个、不锈钢实心秤盘 1 个， ★17、带校准证书上，有效期一年以上。			
2		高效液相色谱仪	1 四元梯度输液泵 1.1★工作模式：相互独立、电子控制的双柱塞直线驱动装置，双压力传感器反馈回路，无需混合器和阻尼器，降低系统体积 1.2 流速范围：0.001~10.000mL/min，以 0.001 递增 1.3 流速精度：≤0.07%RSD(全流速范围内，不随反压变化) 1.4 流速准确度：±1.0% 1.5 延迟体积：<650μL（包括进样器扩散体积），并且不随反压变化 1.6 最大耐受压力：6000psi 1.7 混合范围：0.0—100.0% 以 0.1% 增量 1.8 梯度准确度：± 0.5%，不随系统反压变化 1.9 梯度精度：0.15%RSD，不随系统反压变化 1.10 压缩补偿：自动连续 1.11★梯度曲线：11 种，包括线性 1 种、步进 2 种、凸线 4 种和凹线 4 种，仪器自带，无需编辑，验收时需达到。 1.12★控制器：内置程序控制器，液晶显示，按键操作，程序存储器 1.13 延迟体积、梯度准确度和梯度精度指标不随反压变化 1.14 在线脱气机：四通道在线真空脱气机 2 自动进样器 2.1★样品瓶数：120 位，由 5 个样品盘组成，每盘中有 24 个 2mL 样品瓶 2.2 进样次数：每个样品 1~99 次进样 2.3 进样精度：≤0.5%RSD 2.4 进样范围：0.1—100μL 2.5 进样线性度：>0.999 2.6 进样针清洗：针内外每次进样后通过专用流路自动清洗 2.7★进样模式：样品盘转动，进样针上下进样模式，减少机械移动带来的误差以及损害 3 柱温箱 3.1 控温范围：室温以上 5℃—65℃控温精度：0.1℃ 3.2 温度设定准确度：+0.5℃ 3.3 温度稳定性：+0.1℃ 4 紫外可见检测器	1	台	

		4.1 波长、极性和灯源开关均可时间编程控制 4.2★内置硝酸铟滤光片用于波长校准及校正，紫外光、可见光都可以校正。用 256.7nm、379.0nm、521.5nm 及 656.1nm 共四个波长校正。开机时校准，随时可以进行校正 4.3★可变波长范围：190~700nm			
		4.4★检测通道：2 个 4.5★光源：190~700nm 全波长范围内仅氙灯，无需钨灯 4.6 波长准确度：±1nm 4.7 光谱带宽：5nm 4.8 测量范围：0.0001~4.0000AUFs 4.9 基线噪音：<5x10⁻⁶AU，在 230nm 干池测定 4.10 漂移：1 x 10⁻⁴ AU/hour 4.11★梯形狭缝的光路设计，从硬件上消除示差折光效应 4.12 具有操作面板，可以独立设定工作参数、显示运行状态 5 荧光检测器 5.1★光源：150W 氙灯，连续弧光 5.2 信噪比：水的拉曼光谱 ≥ 1800 5.3★激发波长：200—850nm 5.4★发射波长：210—890nm 5.5 波长重现性：±0.25nm 5.6 波长准确度：±3nm 5.7 流通池：8uL 5.8 具有操作面板，可以独立设定工作参数、显示运行状态			
		6 色谱软件 6.1★在 Windows 7 基于 64 位处理器的中文版操作系统下编写和运行。 6.2 原厂源代码级全中文版，其中包括在线帮助采用简体中文。 6.3★内置 64 位甲骨文数据库。 6.4 报告的编辑和排版：结果可以有单个报告和综合报告。报告的版式可以编排。 6.5 操作向导模式和在线帮助功能：只需按照指南要求进行操作即可执行相应的功能。 6.6 具有数据安全性：符合 cGMP/GLP 和 21 CFR Part 11 法规的要求。HPLC 与 UPLC 的方法转换。 6.7 支持多种定量曲线方式。工作站可以通过鼠标拖拉色谱图快速计算信噪比 7 电脑 1 台：英特尔® 酷睿™ i3 处理器 i3-2120，3.0G 主频，4GB 内存，320G 分区硬盘，DVD RW 光驱带刻录，19"宽屏液晶，1G 网卡，Windows 7 中文专业 64 位版含光盘， 8、打印机 1 台：A4 激光黑白 具体配置 1. 四元梯度泵（带脱气机，柱塞杆自动清洗装置）1 台 2. 自动进样器 1 台 3. 柱温箱 1 台 4. 多通道紫外检测器 1 台			

			5. 荧光检测器 1 台 6. 中文版色谱软件, 包含关系型图文数据库 1 套 7. Symmetry C18 5um 4.6x250mm Column C18 色谱分析柱及保护柱 1 套, XBridge Shield RP18 5um 4.6x250mm Column C18 色谱分析柱及保护柱 1 套 8. 常规需要的耗材: 样品瓶 200 个, 样品瓶盖(预开口, 含垫片) 500 个, peek 接头、peek 管、过滤芯 1 包等 电脑、打印机各 1 台			
3		甲基红	参考品牌: 国药_AR25g; 或同档次以上.	1	瓶	
4		溴甲酚绿	参考品牌: 国药_Ind25g; 或同档次以上.	1	瓶	
5		凯氏定氮催 化剂片	1000 片/桶, 5g/片; Catalyst kjeltabs KPC/4.5 COPPER+0.5CUPK	1	瓶	
6		75%医用酒 精	参考品牌: 国药_AR500mL; 或同档次以上.	20	瓶	
7		氧化镁	参考品牌: 国药_AR500mL; 或同档次以上.	1	瓶	
8		硝酸镁	参考品牌: 国药_AR500g; 或同档次以上.	1	瓶	
9		碘化钾	参考品牌: 国药_AR500g; 或同档次以上.	1	瓶	
10		L-抗坏血酸	参考品牌: 国药_AR500g; 或同档次以上.	1	瓶	
11		乙酸铅	参考品牌: 国药_AR500g; 或同档次以上.	1	瓶	
12		柠檬酸	参考品牌: 国药_AR500g; 或同档次以上.	10	瓶	
13		磷酸氢二钠	参考品牌: 国药_AR500g; 或同档次以上.	10	瓶	
14		氯化亚锡	参考品牌: 国药_AR500g; 或同档次以上.	1	瓶	
15		无砷锌粒	参考品牌: 国药_AR500g; 或同档次以上. 粒径 3.0mm	1	瓶	
16		乙二胺四乙 酸二钠	参考品牌: 国药_AR500g; 或同档次以上.	10	瓶	
17		HLB 固相萃 取柱	参考品牌: Waters-6cc/200mg, 30um 30/盒	20	盒	
18		色谱柱	参考品牌: Waters-C18 柱, 柱长 100mm, 内径 2.1mm, 粒度 1.7um	2	根	
19		色谱柱	参考品牌: Waters-C8 柱, 柱长 150mm, 内径 4.6mm, 粒度 5um	2	根	

20		铅单元素标准物质	1、1000ug/mL； ★2、GC-FID≥99.99%以上；★3.有实物照片和标准物质证书（使用说明书）；参考品牌：中国计量科学院，或同档次以上。	1	支	
21		镉单元素标准物质	1、1000ug/mL； ★2、GC-FID≥99.99%以上；★3.有实物照片和标准物质证书（使用说明书）；参考品牌：中国计量科学院，或同档次以上。	1	支	
22		铜单元素标准物质	1、1000ug/mL； ★2、GC-FID≥99.99%以上；★3.有实物照片和标准物质证书（使用说明书）；参考品牌：中国计量科学院，或同档次以上。	1	支	
23		锌单元素标准物质	1、1000ug/mL； ★2、GC-FID≥99.99%以上；★3.有实物照片和标准物质证书（使用说明书）；参考品牌：中国计量科学院，或同档次以上。	1	支	
24		砷单元素标准物质	1、1000ug/mL； ★2、GC-FID≥99.99%以上；★3.有实物照片和标准物质证书（使用说明书）；参考品牌：中国计量科学院，或同档次以上。	1	支	
25		达氟沙星	1. 0.1g/支； ★2. GC-FID≥99.99%以上； ★3. 有实物照片和标准物质证书（使用说明书）； 参考品牌：中国兽医药品监察所或同档次及以上。	1	支	
26		环丙沙星	1. 0.1g/支； ★2. GC-FID≥99.99%以上； ★3. 有实物照片和标准物质证书（使用说明书）； 参考品牌：中国兽医药品监察所或同档次及以上。	1	支	
27		恩诺沙星	1. 0.1g/支； ★2. GC-FID≥99.99%以上； ★3. 有实物照片和标准物质证书（使用说明书）； 参考品牌：中国兽医药品监察所或同档次及以上。	1	支	
28		洞洞鞋凉鞋	37-42 码各 2 双	12	双	
29		工作鞋（棉拖）	37-42 码各 2 双	12	双	
30		工作服	冬，小、中、大号	15	套	
31		工作服	夏，小、中、大号	15	套	
32		注射器滤膜	0.22 μm；100 个/包	5	盒	
33		注射器滤膜	0.45 μm；100 个/包	5	盒	
34		微孔滤膜（有机系）	0.22 μm；50 片/包	5	盒	

35		微孔滤膜 (水系)	0.22 μm; 50 片/包	5	盒	
36		微孔滤膜 (有机系)	0.45 μm; 50 片/包	5	盒	
37		微孔滤膜 (水系)	0.45 μm; 50 片/包	5	盒	
38		硝酸	参考品牌: 国药_AR500ml; 或同档次以上.	2	瓶	
39		玉米赤霉稀 酮试剂盒	1、规格: 1×96 孔/板; 2、5 瓶 2ml 浓度为 0, 20, 50, 250, 1000 ng/ml (ppb) 的玉米赤霉烯酮标准溶液; 3、试剂盒检测灵敏度为: LOD (最低检测限) 1.0ppb, LOQ (最低定量限) 2.0ppb; 4、交叉反应率: Zearalenone 100%, α-zearalanol 30%, zearalanone 80%; 5、试剂盒的批内变异系数≤2%, 批间变异系数≤3%; 6、回收率: 90%±10%; 保质期一年以上。	29	盒	
40		黄曲霉毒素 B1 残留酶联 免疫检测试 剂盒	1、规格: 1×96 孔/板; 2、5 瓶 2ml 浓度为 0, 2.0, 7.5, 25, 100 ng/ml (ppb) 的黄曲霉毒素标准品; 3、试剂盒检测灵敏度为: LOD (最低检测限) 0.1ppb, LOQ (最低定量限) 0.2ppb; 4、交叉反应率: 黄曲霉毒素 B1 100%, 黄曲霉毒素 B2 25%, 黄曲霉毒素 G1 25%黄曲霉毒素 G2 25%; 5、试剂盒的批内变异系数≤2%, 批间变异系数≤3%; 6、回收率: 90%±10%; 保质期一年以上。	27	盒	
41		呕吐毒素试 剂盒	1、规格: 1×96 孔/板; 2、5 瓶 2ml 浓度为 0, 0.2, 0.5, 1.0, 2.5 ug/ml (ppm) 的 DON 标准品; 3、试剂盒检测灵敏度为: LOD (最低检测限) 10ppb, LOQ (最低定量限) 20ppb; 4、交叉反应率: DON 100%, 3-acetyl-deoxynivalenol >1%, 15-acetyl-deoxynivalenol>300%; 5、试剂盒的批内变异系数≤2%, 批间变异系数≤3%; 6、回收率: 90%±10%; 保质期一年以上。	29	盒	
42		β-兴奋剂 酶联免疫检 测试剂盒	1、规格: 1×96 孔/板; 2、5 瓶 2ml 浓度分别为 0, 0.025, 0.075, 0.2 和 0.5 mg/kg (ppm) β-兴奋剂标准溶液; 3、试剂盒检测灵敏度为: LOD (最低检测限) 2.5ppb; 4、交叉反应率: β-兴奋剂 100%, β-兴奋剂 Tetraol <0.02%, Verrucarol <0.02%; 5、试剂盒的批内变异系数≤1%, 批间变异系数≤2%; 6、回收率: 90%±10%; 7、样本: 样本前处理操作简便快速, 提取时间少于 5 分钟, 保质期一年以上。	25	盒	
43		甲酸 (LC/MS)	规格: 100ml. 应用信息: 用于液相色谱-质谱法。 在氮气环境中包装。亚微米过滤 同时满足 ACS 指标 描述: 无色透明液体, 无悬浮物 纯度 (GC-FID) ≥99.99% 色度≤10 APHA	2	瓶	

			LC 梯度洗脱适应性 210 nm≤5 mAU 254 nm≤5 mAU 蒸发残渣≤2 ppm 可滴定酸≤0.008 meq/g 可滴定碱≤0.0006 meq/g 水分（卡尔·费休）≤0.02%			
44		甲醇（HPLC）	规格：4L。 应用信息：用于液相色谱-质谱法。 在氮气环境中包装。亚微米过滤 同时满足 ACS 指标 描述：无色透明液体，无悬浮物 纯度（GC-FID）≥99.99% 色度≤10 APHA LC 梯度洗脱适应性 210 nm≤5 mAU 254 nm≤5 mAU 蒸发残渣≤2 ppm 可滴定酸≤0.008 meq/g 可滴定碱≤0.0006 meq/g 水分（卡尔·费休）≤0.02%	4	瓶	
45		（LC/MS）乙腈（HPLC）	规格：4L。 应用信息：用于液相色谱-质谱法。 在氮气环境中包装。亚微米过滤 同时满足 ACS 指标 描述：无色透明液体，无悬浮物 纯度（GC-FID）≥99.99% 色度≤10 APHA LC 梯度洗脱适应性 210 nm≤5 mAU 254 nm≤5 mAU 蒸发残渣≤2 ppm 可滴定酸≤0.008 meq/g 可滴定碱≤0.0006 meq/g 水分（卡尔·费休）≤0.02%	4	瓶	
46		维修维护	维修维护液质联用仪、高效液相色谱仪、原子吸收光谱仪、全自动定氮仪、氮气发生器等仪器设备	1	批	

商务条款	
★报价要求	竞标报价应包含货物价款、随配附件、备品备件、工具、人员成本、装卸、调试、保险、税金的各种费用和售后服务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
★合同履行期限	自采购结果公告之日起 7 日内完成签订合同、全部货物供货、安装调试、技术培训并交付使用。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签订合同时间	领取成交通知书之日后 7 日内签订采购合同。
★付款方式	本项目无预付款，全部采购货物交货验收、安装合格完毕后，由成交人向采购人提出付款书面申请并提供发票，采购人于 12 个月内一次性支付全部款项。
★售后服务	(1) 投标供货单位具有售后服务能力资质，满足售后服务需要。 (2) 质保期内因质量问题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免费更换产品，并对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给予赔偿。 (3) 成交供应商应接到报障电话 1 小时内响应，到达现场不得超过 2 个小时，3 小时内提供解决方案。如果需要更换配件的，更换的配件跟被更换的品牌、类型相一致或者是同类更高档次的替代品，后者需征得用户方管理人员同意。 (4) 成交供应商应负责对采购方的技术人员免费进行操作使用、维护维修等方面的现场培训，保证采购人技术人员了解和使用设备的各种功能。 (5) 成交供应商应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满足设备使用和维护的技术文件，如设备和附件箱清单、质量合格检定的证明文件、保修服务卡、使用说明和维护手册。
★其它要求	1、验收标准：按国家标准进行验收。按国家质量三包和生产厂家承诺的售后。 2、包装要求和运输方式：出厂原包装，符合环保要求。 3、售后服务方面：免费送货上门、装卸入库，免费提供完善全新的货物使用； 4、质保期：质保期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计满一年。货物制造厂商的质保条款高于国家标准的，按厂家标准实行，低于国家标准的，按国家标准实行。 ★5、为了保证本次项目货物的质量，成交供应商在全部货物交货验收时，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本项目中产品按照采购文件技术参数及要求进行现场验收，如发现成交供应商提供的产品有一个或一个以上产品性能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或不能按期全部货物供货，采购单位有权拒绝接收本次采购全部货物，成交供应商承担全部费用及相应的责任。 6、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在评标期间及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采购单位如发现投标人有以上情形的将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反映，由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作相应处理。 ★7、投标报价：为确保货物质量和服务稳定性，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应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在评标现场书面说明生产成本，并需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的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所必须提供的成本分析说明须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管理费、利润、税金等，列出成本的具体计算过程，并提供生产企业 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增值税完税证明复印件和原件。 8、安装要求，所有电线接电均用铜管连接，铜管厚度和质量均达到国标要求，

	不得使用胶布。确保不发热，不氧化。所有的安装动力线，控制线，通讯电缆全部进线槽，线槽美观隐蔽，布线合理。机械系统成套时焊接需使用含银焊条（5%含银量）。 9、供货时如果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技术规格的设备（产品）如因停产或其他原因造成市场上无法供货时，成交供应商必须采用高于原有配置设备（产品）提供给采购人，其性能指标不得低于所报设备，并且价格不变。 10、所有货物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无破损，配置与装箱单相符。货物外观清洁，标记编号以及等字体清晰、明确。并有采购方的人员在场确认。 11、所有产品、设备提供出厂合格证等质量证明文件。 12、供应商所提供的设备（产品），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使用期间不受第三方可能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商标权和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或纠纷。否则，供应商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13、本项目货物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境外的产品）参与报价，如有此类产品参与报价生产厂家或供应商必须在国内需有售后服务机构；厂家技术服务中心提供现场安装调试培训以及1年以上免费保修，并承诺终身维修。 14、售后服务 （1）质保期内因质量问题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免费更换产品，并对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给予赔偿。 （2）本项目中标准品、对照品为重要产品。为保证质量及售后服务等，投标人所投产品中的标准品、对照品须参照中国兽医药品监察所、中国计量科学研究院；或同档次以上同一生产厂家生产的产品；GC-FID$\geq$99.99%以上。 （3）成交供应商应负责对采购方的技术人员免费进行操作使用、维护维修等方面的现场培训，保证采购人技术人员了解和使用设备的各种功能。 （4）成交供应商应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满足设备使用和维护的技术文件，如设备和附件箱清单、质量合格检定的证明文件、保修服务卡、使用说明和维护手册。
--	---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审标准

一、评审原则

（一）磋商小组成员组成：本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的磋商小组由评审专家 3 人及 3 人以上单数组成。

（二）评审依据：磋商小组以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为依据，对磋商供应商的价格文件、资格文件及商务和技术文件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三）评标办法：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四）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投标产品全部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对投标报价给予 2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20%）；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其中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投标报价给予 6%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6%）。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关于我区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8]24 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必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否则不予以认定）

根据《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必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以认定）。

（五）未享受优惠政策的磋商供应商的磋商报价即为评标价。

二、评标方法：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三、评审标准（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1、价格分.....30 分

某磋商供应商价格得分 = 磋商供应商最低报价（金额）/某磋商供应商报价（金额）×30 分

2、技术分.....36 分

（1）货物性能分.....3 分

在技术响应表中所有的参数响应，正偏离每个得 0.5 分，负偏离每个扣 0.5 分，无偏离不得分，本项得分最高 3 分；

（2）项目实施方案分33 分

一档（7 分）：竞标人所提供的货物整体质量一般，且提供的货物供应方案（包括人员安排、进度安排、安全、质量控制、管理规章制度等）描述简单，无针对性，不满足项目需求。

二档（13 分）：竞标人所提供的货物整体质量一般，且提供的货物供应方案（包括人员安排、进度安排、

安全、质量控制、管理规章制度等)描述简单,无针对性,整体一般。

三档(20分):在满足实质性技术参数和要求的前提下,且提供的货物供应方案(包括人员安排、进度安排、安全、质量控制、管理规章制度等)描述一般,针对性不强,整体良好、可行的;

四档(33分):在满足实质性技术参数和要求的前提下,参数指标优秀,且提供的货物供应方案(包括人员安排、进度安排、安全、质量控制、管理规章制度等)描述详细,有较强的针对性,整体优秀、可行的;

3、售后服务分.....32分

由磋商小组对供应商针对竞标项目的质量服务体系设置情况,对磋商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以及售后服务机构设置、服务内容、服务承诺、保障措施和优惠条件、保养服务内容、质量保证措施方案、供货配送方案、售后服务档案管理方案等因素进行评价。

一档(5分):不满足磋商采购文件质保期要求,质保期满后维修零配件无优惠,到达现场处理故障时间不满足磋商采购文件要求,售后服务方案不满足磋商采购文件要求,服务内容、保障措施简单。

二档(12分):满足磋商采购文件质保期要求,质保期满后维修零配件无优惠,到达现场处理故障时间满足磋商采购文件要求,售后服务方案满足磋商采购文件要求,服务内容、保障措施简单。

三档(20分):满足磋商采购文件质保期要求,质保期满后维修零配件优惠,到达现场处理故障时间满足磋商采购文件要求,售后服务方案满足磋商采购文件要求,服务内容、保障措施较为详细。

四档(32分):完全满足磋商采购文件质保期要求,明确售后服务措施及条件。质保期满后维修零配件优惠,到达现场处理故障时间满足磋商采购文件要求,售后服务方案优于招标文件要求,服务内容、保障措施详细、具体、可行性强。

4、业绩分.....2分

竞标人提供2021年1月1日至今类似项目的中标通知书或项目合同书复印件,每有1个得0.5分,本项最多得2分。

总得分= 1 + 2 + 3 + 4

四、成交候选人推荐原则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在技术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时磋商小组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得分相同时,以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节能环保和自主创新产品优先、技术指标高优先、质量保证期长期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顺序推荐,由采购人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协议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组织开展采购活动。

第五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供应商名称：

地址：

（ 于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启封 ）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封面格式：

（ 正 / 副本 ）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响应供应商名称：

地址：

年 月 日

目 录

1 价格文件

(1) 磋商书；（必须提供）

(2) 报价表；（必须提供）

2 资格文件；

★（1）磋商响应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4）贵港市政府采购项目竞标资格承诺函；（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5）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者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格式后附）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6）磋商响应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

3 商务和技术文件

★（1）货物配置清单（均不含报价）；（必须提供）

★（2）技术响应表；（必须提供）

★（3）商务响应表；（必须提供）

★（4）磋商供应商的服务承诺书（含交付使用期、售后维保、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服务承诺的内容和措施等，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5）磋商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结合磋商供应商自身情况及磋商文件其他要求和评分要素自行提供）。

价格文件

1、磋商书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致：广西子芸家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经研究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有关文件和有关资料，我方愿完全按本磋商文件的要求，承担本项目的所产生的相关风险。

2、一旦我方成交，我方保证在特许协议条款中规定的日期开始组织实施本项目。

3、我方同意本响应文件在磋商截止期之日起有效期为个日历日。

4、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成交通知和本响应文件将构成约束我方与采购双方的合同。

磋商响应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磋商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_____（包括电话、电传、传真号、邮编）

日期： 年月日

2、磋商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厂家_名称_货号	描述_纯度_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磋商总报价：						
合同履行期限：						

磋商供应商名称（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报价时间：年月日

资格文件

1、磋商响应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我（姓名）系（磋商响应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的竞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在磋商和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所在部门职务：职务：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磋商响应供应商公章：

年月日

注：委托代理人有效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磋商响应供应商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不能亲自参加开标会议而由被授权人参加的，须附上授权委托书，并提供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备查。

4、贵港市政府采购项目竞标资格承诺函

本公司郑重承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本公司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合格供应商。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货物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提交竞标文件截止日期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并接受政府采购、税务、社会保障等监督管理部门、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审查机构、社会公众的监督和检查。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5、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填写）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磋商活动提供的服务（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由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6、磋商响应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

商务和技术文件

1、货物配置清单（格式自拟）

序号	货物名称	描述_纯度_ 型号	数量	单位	品 牌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磋商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2、技术响应表：

项号	货物名称	磋商要求	磋商技术规格	偏离情况
1				
2				
3				
4				
5				
...				
...				

注：磋商响应供应商应根据磋商货物的性能指标、对照磋商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正偏离视为优于磋商要求）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磋商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3、商务响应表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条款	采购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供应商的承诺或说明
报价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			
.....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4、磋商响应供应商的服务承诺书（含交付使用期、售后维保、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服务承诺的内容和措施等，格式自拟）；

5、磋商响应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结合磋商响应供应商自身情况及磋商文件其他要求和评分要素自行提供）。

第六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仅供参考，具体以实际签订内容为准，但不得偏离实质性内容）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_____（请按招标编号填写）

招 标 编 号：

采 购 单 位：贵港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供 应 商：XXX 公司

采购单位（甲方）贵港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供货商（乙方）XXX 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订地点 贵港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签订时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就有关货物采购事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金额 (元)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XXX 万圆整					（小写）¥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如招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自主创新产品、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乙方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必须具有完全的所有权，不得有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除履行本合同以外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费用全部由乙方负责。

3、货物的运输方式：由乙方自定。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付使用时间：确保合同生效日起 天内交货 地点：由甲方指定，所需费用全部由乙方负责。

2、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甲方在到货后即首先对货物外观、数量进行初步验收，安装、调试完后 10 个工作日内进行最终验收。

5、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甲方有权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资金结算期自违约问题解决之日起从新计算。

6、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 5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7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调试和培训

1、甲方应为乙方的安装、调试提供必要的如场地、电源、水源等条件。

2、乙方在安装、调试后应给甲方 30 日的产品使用适应期，在此期间乙方应加大对乙方人员的培训，如因乙方培训不到位，甲方在使用产品因不适应造成产品损坏的，按产品“三包”处理。

3、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乙方也可委托甲方负责和协助培训，培训费用由乙方支付。培训时

间、地点：____由甲方指定____。

第七条 售后服务、保修期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货物保修期：。

3、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资金来源及付款方式

1、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2、付款方式：项目无预付款，全部货物供货、冷库建造、仓库建筑物维修维护、技术培训验收合格后，由中标单位提交付款申请及等额合法有效的发票后，采购单位开始办理支付手续，24个月内一次性付清。

3、当采购数量与甲方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甲方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也应按甲方实际使用量乘以中标单价进行计算。

第九条、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条、质量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符合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货物：由乙方承担更换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退货处理：甲方已经支付货款的，乙方应全额退还甲方支付的货款以及同期银行利息及银行手续费，同时承担违约责任及因退货而发生的运输、保险、检验等费用。

（3）解除合同。

2. 甲方在使用乙方的产品过程中发生故障，乙方在接到甲方电话或书面通知后2小时内做出响应，24小时内到达现场，提供免费服务。故障不能按时排除的，由乙方立即无偿提供备用产品给甲方使用。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 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年（若厂家免费质保期超过此年限的，按厂家规定或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保修）。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身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第十一条、调试和验收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安装、调试完毕）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

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乙方需安排技术人员参加，并负责安装、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协助甲方调试，调试的产品符合技术要求的，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可以邀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和最终验收，并由该机构出具质量检测报告，该检测报告认定的结论可以作为甲方最终验收是否合格的依据，检测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乙方对该检测报告有异议的，由双方另聘请有资质的鉴定机构从新检测鉴定。

5.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由甲乙双方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邀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验收的，验收结果报告在该机构出具质量检测报告后三日内由甲乙双方作出。验收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十二条、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甲方48小时前通知甲方，以便甲方有充足的时间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并由甲方人员初步验收完毕视为交付。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不符合标准的，甲方可不予接收或者甲方同意先行接收但对货物提出异议的，乙方应在约定交付的时间内更换符合标准的产品，乙方未能在约定交付的时间内内更换符合标准的产品的，甲方可解除合同，乙方应按照违约货款额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按照质量不合

格货物价款的合计金额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货物侵犯了第三方权益而引起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或应诉，造成甲方由此纠纷而产生的责任、损失、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理，由乙方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予以重新更换，乙方未能在约定交付的时间内更换的，甲方可解除合同，乙方应按照违约货款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按照质量不合格货物价款的合计金额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4、甲方无故延期验收、乙方逾期交货的，无过错方可解除合同，违约方每日向对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金额不得超过货款总额 5%。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甲方要求乙方提供售后服务，经甲方二次书面通知或者乙方累计二次以上不提供或者延期提供售后服务的，甲方可自行聘请其他公司提供服务并由乙方承担相关费用，同时乙方应按本合同货款总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赔偿，甲方不再退还质量保证金。

7、乙方未能在合同约定时间内交付货物的，甲方可以解除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8、其它违约行为由违约方按违约货款额 5%支付违约金，造成损失的由违约方赔偿经济损失。

9、违约责任:超过工期未能安装调试交付使用的，每超期一天中标人支付采购单位人民币壹万元违约金。

第十四条、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无法履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电话或书面通知对方，并在事件后向对方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4. 现合同如存在与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等相抵触的，以现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等为准执行，双方不得抗拒。

第十五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聘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并按照违约责任处理。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一致的可以签订补充协议；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六条、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表签字并加盖法人公章后生效。被委托人必须提供相应的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和加盖法人印章的授权委托书。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七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50 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八条 签订本合同所依据的文件

1、政府采购招标文件；2、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3、投标承诺书；4、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第十九条 本合同一式 伍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和乙方各 壹 份，甲方 贰 份。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二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合 同 附 件

1、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免费送货上门，免费安装调试合格，按国家有关规定实行“三包”，免费定期回访及维护；免费提供完善的操作培训或技术培训，培训使用人员至熟练操作。	
2、售后服务具体事项：货物质量保证期为年（自最终验收合格签字之日算），在质保期内设备运行发生故障，供应商必须免费提供维修服务, 免费更换零配件。对本项目设备提供终身维修服务，优惠供应零配件（对照报价表）；保修内的货物设备出现故障的，在接到电话通知后，小时内做出响应，小时内到达维修现场。一般的问题应在小时解决，重大问题或其他无法解决的问题应在一周内解决或是提出明确解决方案。	
3、保修期责任：免费保修期为年，承诺对本项目设备提供终身维修服务，质保期外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4、其他具体事项：在正常安装、使用过程中，凡是因产品质量问题所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我方负责赔偿采购人的一切经济损失。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

- 1、免费送货上门，免费安装调试合格，按国家有关规定实行“三包”，免费定期回访及维护。
- 2、免费提供完善的操作培训或技术培训，培训使用人员至熟练操作。
- 3、货物质量保证期为年（自最终验收合格签字之日算），分项有要求的按分项要求。在质保期内设备运行发生故障，中标人必须免费提供维修服务, 免费更换零配件。投标人或其设备生产商投标时必须承诺对本项目设备提供终身维修服务，优惠供应零配件（对照报价表）；保修期外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 4、在正常安装、使用过程中，凡是因产品质量问题所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我方负责赔偿采购人的一切经济损失。
- 5、我方或设备生产商须提供货物操作软件终身免费升级服务。
- 6、保修内的货物设备出现故障的，在接到电话通知后，小时内做出响应，小时内到达维修现场。一般的问题应在小时解决，重大问题或其他无法解决的问题应在一周内解决或是提出明确解决方案。提供终身维护和保养服务并提供技术援助电话和售后服务电话，中国服务热线：。

XXX 公司

年 月 日

附件 2: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成交（或成交）供应商（公司名称）提供的货物（或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 自行验收 ☐ 委托验收		
序号	名 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 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竞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成交或者成交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成交或者成交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采购人或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